

南昌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

洪新冠指办发〔2020〕21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网格化管理 地毯式排查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、开发区（新区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，市直有关单位，中央和省驻昌有关单位：

社区（村）是疫情联防联控的第一线，也是外防输入、内防扩散最有效的防线。为充分发挥社区（村）在疫情防控中的阻击作用，把防控力量向社区（村）下沉，向网格化聚集，使所有社区（村）成为疫情防控的坚强堡垒，现就进一步加强网格化管理地毯式排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社区（村）防控为重点，动员和组织市、县区（开发区、新区）、乡镇（街道、管理处）三级党政机关干部下沉社区（村），融入网格，将疫情防控工作责任落到人头，全面开展网格化管理、

地毯式排查，做到无死角、全覆盖，不落一户、不漏一人，确保重点疫区来昌者、疑似患者、发热患者、密切接触者等“四类重点人员”查得准、控得住、管得严，形成“党政牵头，全员行动，联防联控，群防群治”的工作格局。

二、网格划分

以社区（村）为基础，以网格为单元，全面纳入座落在社区（村）管辖区域的商务楼宇、各类园区、商圈市场、学校、医院及所有机关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等，实现全覆盖、无缝衔接，在社区（村）内形成“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，社区（村）中有网、网中有格、格中有人、人尽其责”的联防联控管理机制。

三、力量配备

（一）力量配齐。第一网格长，由县区统筹安排一名副科级以上干部担任；网格长，由社区（村）书记担任。网格管理员，由社区（村）干部担任；疫情信息员，由社区（村）卫生所工作人员担任；网格警员，由辖区派出所警员担任；网格监督员，由下沉网格机关干部担任。

（二）干部下沉。领导挂点。实行市领导联系挂点县区，县区领导联系挂点乡镇，乡镇领导联系挂点社区（村）网格责任制。市直结对。市直单位按照综治挂点帮创平安村以及党建结对共建社区为基础，将机关干部下沉，原则上按结对社区（村）划分网格数确定安排机关干部数。**县乡兜底。**县直单位、乡镇（街道、

管理处)干部进行补充兜底,保证每个网格都有一名机关干部。统一调度。所有下沉干部在各县区、开发区(新区)和乡镇(街道、管理处)和网格属地社区(村)的统一指挥调度下,积极参与防疫期间网格化管理、地毯式排查工作,重点做好网格内各项工作落地落实的监督检查。

(三)社会参与。充分发挥网格内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的作用,用好用足单位保安、小区物业等社会力量,组建党员突击队、楼栋场院物业联防队、法人单位管控队、社会志愿服务队等防控队伍,形成全天候、全方位、全覆盖的网格化管理模式。

四、工作重点

(一)宣传引导。充分利用网格内电子屏、横幅、标语、微信群等鲜活形式,多渠道、全方位做好管片区内疫情防控提示和教育,规范居民住户行为。做到疫情防控政策、防控知识家喻户晓。

(二)把住关口。对全市所有村庄、小区(含开放式小区)、社会单位实行严格文明有序的分区分级差异化管理,人员进出一律戴口罩、测体温,扫描“电子通行证”、验证个人14天旅居史并核实有效证件。严格按照《江西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14号令》的要求管控好出入人员和车辆。

(三)精准排查。利用线上“电子通行证”扫码登记、线下地

毯式摸排，对网格内所有人员进行全面、滚动排查，按时保质完成网格内的健康登记工作，确保不落一户、不漏一人。

（四）监测管控。对居家隔离人员，要会同基层医疗机构开展每天上门2次测量体温，询问健康状况，直到隔离满14天为止。如有发热、咳嗽、胸闷等异常情况，电话通知街道（乡镇）派专人专车送定点医疗机构就诊。

（五）强化安保。对拒绝接受疫情防控措施的，聚众闹事、不服从管理规定的，公安机关采取相应的强制管控措施，并根据有关规定，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（六）落实保障。协调应急保障部门，配齐足够的防护口罩、消毒液、红外线测温仪等疫情防控用品。督促本单位工作人员带头做好自我防护工作，一线基层工作人员必须严格落实防护措施，保护好自身安全。对居家隔离人员进行精细化管理，为居家隔离人员提供生活便利。

五、明确责任

（一）网格抓总责任。按照“分级负责、快速反应、果断处置”的原则，以网格为基本作战单元，建立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体系。第一网格长牵头抓总，对本社区（村）网格区的疫情防控工作负领导责任；网格长具体抓片，对本社区（村）网格区的疫情防控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；网格管理员、疫情信息员、网格警员、网格监督员按照职能分工，分别落实所负责网格区疫情防控

工作的排查登记管理、疫情信息报告、安保强制处罚、检查督导，负直接责任。

（二）单位主体责任。按照“谁用工、谁管理、谁使用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依法落实单位法人主体责任。网格内单位要严格落实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，紧密配合辖区网格化管理，并按时向属地社区如实上报本单位疫情防控情况。

（三）属地管理责任。按照“党政牵头、社区动员、群防群控、稳防稳控”原则，充分发挥县（区）、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、楼栋场院属地管理作用，抓好抓细疫情防控的关键环节。

（四）行业监管责任。按照“管行业必须管疫情防控、管业务必须管疫情防控、管生产必须管疫情防控”的原则，各级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本系统、本行业、本领域疫情防控工作的行业监管责任。

六、健全机制

（一）统筹协调机制。各地要积极探索建立以基层党组织为核心、“两委”成员、基层医务人员、社区志愿者为骨干，社区居民广泛参与的社区网格化防控体系，进一步推动防控力量向城乡社区（村组）、城乡网格和单位下沉，切实把社区防控的“网底”兜住、兜实。

（二）联防联控机制。各级要赋予第一网格长的指挥调度和临机处置的权力，使其在联防联控中发挥主导作用。网格长要主

动加强与辖区派出所、物业、法人单位等社会力量的联系协调，形成资源整合、力量融合、关口闭合的联动机制。

（三）绩效考核机制。实行逐级考核，重点对宣传发动、精准排查、全程管控、健康登记特别是疫情防控成效进行考核评价，评价结果上报各级疫情防控指挥部，分级分层给予及时奖励。

（四）激励问责机制。各地要为参与社区防控工作的城乡社区工作者、基层医务人员适当发放临时性工作补助，并为参与防控工作的社区志愿者适当发放补贴，鼓励有条件的地方为参与一线防控的城乡社区工作者、基层医务人员办理专属保险。对成功排查出“四类重点人员”的，每发现一人奖励 500 元。对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，各级要予以大力宣扬表彰奖励。对履行职责不认真、防控不力导致疫情输入、蔓延的，纪检监察部门要依纪依规对相关单位和责任人实施追责问责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站位，精心组织。各级要把做好防疫期间网格化管理、地毯式排查工作作为讲政治、讲大局、讲担当的一项重大任务来抓，认真筹划部署，合理划分网格，精心选配人员，严密组织实施，确保网格化地毯式排查工作有序有力有效推进。

（二）密切协同，精准施策。网格化管理、地毯式排查工作面广、点多、量大，必须形成统一指挥调度、多方联动发力的协同作战格局。做到入户排除和重点人群监控“两个全覆盖”，确保

网格化管理不留死角、地毯式排查不漏一人。

（三）大力宣传，全民战“疫”。各级要加大疫情防控宣传力度，积极引导全市居（村）民在依法自报、如实举报、杜绝瞒报的同时，主动配合开展网格化管理、地毯式排查工作，真正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。



2020年2月22日

